

# 鹤岗市卫健委 2020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鹤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鹤岗市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鹤政办发〔2020〕33 号）要求，现将鹤岗市卫健委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汇报如下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**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**2020 年一场突如其来起来的疫情肆虐神州大地，严重威胁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，鹤岗市卫生健康委全力量投入到疫情防控阻击战中守责尽责。本着更好地让公众享有更多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的出发点，严格按照《条例》要求及时、准确的公布防疫及其他信息。2020 年我委通过鹤岗头条等各级主流媒体转载疫情防控信息 126 条，通过微信公众号平台发布信息 437 条。

**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**2020 年，我委未收到过信息公开申请。未接到关于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电话咨询，也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案件。

**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**一是日常工作中，建立健全了信息公开收集、审查、处理机制。所有公开信息由委办公室收集，各业务科室、各委直属单位按要求上报。二是委办公

室落实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,按照“先审查,后公开”“一事一审”原则及保密审查的要求,凡是需公开的政府信息,由办公室登记审查,经分管领导或主要领导审核签发。

**(四) 平台建设情况。**主动利用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开展信息宣传工作,及时将疫情防控、中高风险地区等群众关心、关注的问题及防范方法等,以适当方式通报、公布,提高群众防范意识。

**(五) 监督保障情况。**一是结合机构改革和人事变动,及时调整了委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,充实了工作力量,明确了委机关各科室任务分工,强化了组织保障。二是梳理了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,做到了信息公开重点突出、内容明确、更新及时,信息公开指南、目录、年度报告编制规范。三是及时组织委办公室全体工作人员学习政务公开新条例,确保规范公开政府信息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9	0	207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56	0	6
行政强制	8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市卫健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上稳步推进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表现在：

一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意识方面，在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工作中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意识还需要进一步提高。下一步要提高思想认识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充分领会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要求。

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配套制度和工作机制方面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配套制度和工作机制还需要进一步完善。下一步要强化日常管理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和日常业务工作紧密结合，在我委各类文件产生之初就鉴定其属性是否公开及公开范围，重点保证信息及时公开。

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和内容方面，信息公开内容与社会各界的需求相比还有一定差距，信息公开形式有待进一步拓展。下一步要进一步完善和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形式，增强服务功能，方便公众获取和检索相关政府信息。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热点信息进行梳理，深入推进卫生健康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加强解读回应和公众参与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服务能效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2020年我委没有需要报告的事项。